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注意事项

我中心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只接收电子版投标文件（不需要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须到开评标现场，必要时利用网络平台或电话等进行沟通。

第二部分：相关政策

对于授予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采购人要主动缩短付款时限，在履约验收完成后15日内支付款项，不得拖欠。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洼区养老院食材配送 |
| 用途说明 | 满足院内养员日常生活用餐 |
| 技术要求及参数（包括附件、零配件及专用工具） | （一）物资种类：粮食、食用油类、肉类、家禽类、水果、蔬菜类、水产类、乳制品、豆制品、蛋类、调料类等副食品。 （二）年度采购食材总额： 约40万元。 （三）质量要求：按国家食品卫生生产标准要求执行，其中肉类冻品类必须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符合GB2707-2016国标，色泽正常，无异味，无注水；蔬菜类必须提供农药残留检测报告，保证新鲜，无腐烂变质，且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要求；水产类必须符合水产品定性检测要求；豆制品类具有“SC”食品质量安全认证，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文件，符合GB2711-2003国标；调味类具有“SC”食品质量安全认证，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家禽类需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和养殖基地有效证件，符合GB2707-2016国标，色泽正常，无异味；酱腌菜类亚硝酸盐定期抽检合格，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蛋类保证新鲜，且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以上证件必须在供货时提供，同时附带购货凭证，满足追溯要求。 （四）配送要求：具备相关货物配送能力，盘锦市内具有集中配送中心、专门配送人员、有专用的冷冻、冷藏储备仓库并有足够符合标准的配送专用车辆（有冷链车辆），有相应检测室、农残药残检测设施设备并配备专职检测人员，为保证配送的食材新鲜，不腐烂变质，根据气温情况确定配送次数，一般夏季、秋季每天配送一次，春季、冬季每周至少配送三次，每天按指定时间到达，特殊情况下，在接到采购人采购需求计划后，于2小时之内将所需物资配送到位。 （五）定价机制：1.本项目价格均以距供货当日盘锦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公布的最近一期农产品价格为基准，供应商以折扣形式进行报价。0＜报价≤100%，且该报价必须为固定数值，不接受区间报价（如80%～90%）。 2.若供应商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由其在送货时向采购人提供距供货当日盘锦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公布的最近一期农产品价格，以此为当次结算依据。盘锦市农业农村局官网未公布的品种，供货时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具体协商，参考同类及相近品种产品市场行情及供应商所报中标折扣来确定执行标准。 3.结算公式：结算价格＝距供货当日盘锦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公布的最近一期农产品价格×报价×实际供货重量。 （六）供应方式：大洼区养老院定期组织职工、老人进行评议。对食材价格过高、服务质量差、时间不能保证的配送商家，采购方随时有权终止配送合作。 （七）付款方式：按照每月实际发生金额进行支付。 （八）供应需求：可满足采购人的购买需求。 |
| 技术服务条件 | 1、对食材价格过高、服务质量差、时间不能保证的配送商家，采购方随时有权终止配送合作。 2、在极寒、酷暑等特殊的天气情况，也要保障养老院的食材供应。 3、在新冠肺炎疫情等特殊环境下，也要保障养老院的食材供应 |
| 完成日期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 |
| 服务期限 | 1年 |
| 地点 | 指定地点 |
| 特殊要求 | 1、具有较强的仓储配送能力，产品质量检测以及售后服务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2、在行业内经营期间，无食品安全事故。 3.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货品质量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4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 验收标准 | 配送食材质量及价格等要经采购方检查合格 |
| 质量保证 | 一年 |
| 其它 |  |